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00813 版面 五版

《一個問題大家談》

3人組 權責怎麼分？

—— 編者 ——

●中華成棒隊參加國際杯棒球賽，引發領隊、教練權責不夠明朗的問題，行政與技術部門的分際應該如何、領隊有無權干涉教練指揮調度？此一可公議問題，本報特訪問棒球界、體育界人士談談大家的看法。

作戰指揮權
應屬總教練

簡永昌（棒協選拔委員）

●當初成立中華成棒3人小組時，並未將各個職權劃分清楚，只知道集思廣益，希望讓更多人參與，因為每年的比賽實在太多。

作戰指揮權應該屬總教練，至於賽前的分析，任何人都可以參與，但最後決定權還是在總教練。

統一獅隊

行政 技術分清楚

郭俊男（統一職棒隊領隊）

●就統一隊而言，不論賽前會議，或是賽後檢討會，領隊是沒有參加會議，只有教練團自己召開，不過鄭昆吉總教練為尊重我，事後均

會跟我說。

統一隊的行政與技術分得很清，領隊召集會議時，不談比賽的技術問題。

最高目標
爭取奧運資格

蔡特龍（體總強化委員會召集委員）

●中華成棒隊指揮系統發生摩擦，亞洲杯是成棒最重要的階段目標，強化委員會也非常關心。如果確實有干預情況，輔導棒球的委員有責任向協會提出建言，一切以亞洲杯中爭取92年奧運會參賽權為最高目標。

行政干預技術
沒有道理

陳君毅（三商職棒隊領隊）

●棒球賽中有關戰術的運用、先發投手、陣容的排定等，都是屬於技術層面的問題，應該由專業人員全權處理。

總教練對於任何1場比賽，有1套完整的計畫，環環相扣，領隊關心球隊固無可厚非，但關心的方式必須以不干涉技術層面為前提，否則

不僅會影響到球隊的士氣、向心力，同時惡例一開，也將使得總教練有力不從心的感覺。

也就是說，領隊的權限、總教練的職責一定要區分清楚，技術層面的問題，主權必得回歸技術部門，如此球隊的整體運作才能步上正軌，不然的話，各種弊端紛至沓

來，又如何一致對外，爭取最佳成績呢？

避免多頭馬車
應多配合溝通

湯銘新（全國監協秘書長）

●領隊是1個隊的最高領導者及決策者，負責對外及行政事務；教練則是技術方面的執行者，理應不衝突，

不過若領隊也是教練出身，即對技術問題也很內行，賽前給教練善意的建議也無可厚非，到底這是為球隊好。

唯臨場時最好還是讓教練自行發揮，以免造成多頭馬車，球員無所適從。

我想，這應是個配合問題。
張文雄、江彥文、許瑞瑜、李炎權／記錄整理

